

语文新课标选修课读本

唐诗分类鉴赏

龚霁范 龚杏根 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前 言

从文化角度而言,唐代三百年,是诗的世界,一部《全唐诗》,虽所录作品并不“全”,然存诗已五万首,作者二千余人,遍及社会各阶层,堪称举世罕见的文化奇观。唐诗是古典文学、古典美学的高峰,是我们母语教育中不可忽略的珍贵语文资源,它丰富了汉语的内存及表述方式,对营造具有巨大感染力、穿透力的文学语言技能建构,具有不可估量的价值。可以说,唐诗的影响,已渗透到民族精神、语言文化的各个领域,它应是民族文化、民族精神奠基教育的基石。

然而,多年来,唐诗的学习在语文学科中并未获得应有的地位。尽管从小学到高中的语文教材中,收录了百余首唐诗,但它仅仅是作为语言运用的“例子”,在语文教育“唯工具论”的影响下,由于缺乏功利属性的唐诗在中、高考中占分极低,因而在学科中亦属末座。它对学生“素养”形成的作用,尤其对学生审美能力形成的作用,被长久地忽视了。直到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那场语文学科本质属性的全民讨论,催发出义务教育及普通高中的“语文课程标准”,确立了语文课程“知识和能力”、“过程和方法”、“精神态度和价值观”这三个维度的“课程基本理念”之后,包括唐诗在内的文学作品在语文学科中的地位,才在语文学科纲领文件中确定下来,这一变化是语文教育观念的重大进步。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实验)》中不仅在“必修课程”中的第



6、7、8、9条中强调了文学作品、古代诗词在教学中的地位，而且在“选修课程”部分，把“诗歌与散文”列为第一项。在“选修课程举例”一节，又把“唐诗选读”列为第一项。我们深信对唐诗的较为系统、深入的学习，对有效地落实语文课程的基本理念，尤其对提高学生“情感态度价值观”等审美水平具有重大作用。

《唐诗分类鉴赏》即是一本适于作为中学语文选修课使用的读本。与社会上多如牛毛的各种唐诗选本相比，本书以鲜明的特色独树一帜。

一、立足素质 顾及高考

选唐诗作品，可以从不同角度入手。如按唐朝的初、盛、中、晚四期分类，按不同风格的文学流派分类，本书则把具有一定相同因素的诗，按题材内容，分为十类。每类之中，按诗人生活年代先后排序，尤其注意开设与诗人际遇、情感体验特别密切而又往往被选家忽略的题材类别，如把“科场诗”立为一类，这样编选的优点，是把考生平时阅读与高考的诗歌鉴赏复习，有机地结合起来。

高考古诗鉴赏设题，以诗歌形象，语言、表达、技巧几方面为主要命题角度，而唐诗中的诗歌形象与类别具有内在关联，往往标题就揭示了类别，因而熟悉唐诗的类别特点，有利于快速把握诗歌形象的特色及相关技巧，学生能快速准确答题。同类题材作品摆在一起，同学们在比较阅读中，可以更好地揣摩诗人构思的巧妙和表现手法的变化，有利于提高鉴赏能力和写作水平。其次，选诗重视诗歌的感发力量。“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能深切打动人心的作品，是具有真情实感的作品。过于雕章琢句、用典太多、手法晦涩的作品，均排除在本书之外。所选作品，一般是篇幅短小的绝句或五七言律诗，吟诵能朗朗上口，品味能别有会心。再次，避免所选诗集中人人耳熟能详的几个大家，对题材相同、艺术水准相近的作品，宁弃大家而选小家，以扩大学生的阅读面，可见唐诗的汪洋浩瀚，同时与高考命题专家选材角度贴近。



二、析字、解意、明法、传神

本书是唐诗专家特为中学生撰写的读本,70首诗的解析均考虑到学生阅读的实际认知积累水平及作品的重点难点。没有任何一篇是从汗牛充栋的唐诗鉴赏文丛中随意剪拼而成。本书的解析文字有以下特点:

首先,作者不恭高论,力求平实,对诗中语词的诠释,字字落实,不回避,不绕道。对诗歌含意,句句疏通。对语言的省略与跳跃,注意填补和衔接。务求学生读后,能较为准确地把握其思想内容。二是古人对唐诗鉴赏有许多精辟的见解,但可惜多是画龙点睛式评点,缺乏具体分析。本书凡有引用,均加以详细剖析,令读者不仅知其妙,还知其所以为妙。对当代学者的高明之论,多有引入,使赏析之文,具有学术品位和时代精神。三是对诗中名句或诗眼,除详加分析外,适当引述了一些构思相似、表现手法相同的诗句,以资比较,使读者能见到诗人文心的应和,从而披文入情,得其神韵。这样,既扩大学生的阅读眼界,也说明了诗歌创作中学习与借鉴的重要性,同时也给学生以启示:多读是提高鉴赏水平的有效途径。

三、每类简说 简约义丰

本书每类诗前面,设有一篇简短的说明文,内容大致有三项:一是解释分类的概念。先哲有言:“必也正乎名”,名不正则言不顺。概念解释清楚了,则此类诗歌的主要内容也就基本上明确了。这种分类,只是为了帮助同学的理解,专家们的解释常常是见仁见智。具体作品的归类,更会有出入,理解时不必刻舟求剑,画地为牢。二是从文学史的角度,对此类诗歌的产生原因、发展轨迹,及其对后世的影响,做了简要的说明与描述,目的在帮助同学们读作品时,能树立起一个“史”的概念,既能前见古人,亦能后见来者。三是说明在唐诗中此类诗歌的具体内容及其独具特点。唐人是在继承和借鉴前人文化遗产的基础上,开拓创新,才攀登上了古典诗



歌顶峰的。这有助于同学了解唐诗为什么会成为古典诗歌的典范,解答为什么要在中学开设《唐诗选读》的一个方面的原因。

本人与龚杏根教授曾是大学同窗,当年同住一寝室,记得杏根的书架上有册版本陈旧的《史记选》,扉页上有一行工工整整的钢笔字:“这是我最喜爱的一本文学著作”,看题字时间方知这是他小学五年级时的藏书。可见杏根兄对古典文学痴迷之早,这或许是他在同窗中以语文基本功扎实闻名的原因。他调入高校后,执教古典文学,担任校领导也未离讲坛,其诗评专著《赏诗百病》,学界评价极高。这样,本人策划编一套中学选修课读本时,立即想到他是《唐诗读本》最佳作者人选。我们商定写法后,由杏根兄及其在北京高校执教的女儿龚霁芃分别撰写了四首诗的鉴赏文章,在我主编的《读写月报》发表并征求读者意见,几篇样稿广获读者好评,继而由杏根合撰书稿。小芃女承父志,读高中时就给我寄过读古籍感受的文稿,大学毕业后,以优异的成绩考上南昌大学中文系古典文学专业研究生,毕业后于大学执教之余,仍对古典文学研究情有独钟,深锲不舍。其文学严谨工丽,已达相当高的水平,本书既是见证。在比较了多本同类书籍以后,我深信,这本书将给读者更为切实的帮助。

王福河

2003年11月15日于江西师范大学



目 录

一、咏物抒怀	(1)
在狱咏蝉(骆宾王)	(2)
咏柳(贺知章)	(4)
房兵曹胡马诗(杜甫)	(6)
赏牡丹(刘禹锡)	(8)
流莺(李商隐)	(11)
白莲(陆龟蒙)	(13)
十日菊(郑谷)	(15)
二、山水纪行	(18)
凌朝浮江旅思(马周)	(19)
和晋陵陆丞早春游望(杜审言)	(21)
次北固山下(王湾)	(23)
秋登宣城谢朓北楼(李白)	(26)
游终南山(孟郊)	(28)
谪岭南道中作(李德裕)	(31)
秋日赴阙,题潼关驿楼(许浑)	(33)
三、田园隐逸	(36)
山中留客(张旭)	(37)



夏日南亭怀辛大(孟浩然)	(39)
钓鱼湾(储光羲)	(41)
渔翁(柳宗元)	(44)
题李凝幽居(贾岛)	(46)
谷口书斋寄杨补阙(钱起)	(49)
晚秋归故居(李昌符)	(51)
四、羁旅乡思	(54)
杂诗(三首其二)(王维)	(55)
逢入京使(岑参)	(57)
除夜宿石头驿(戴叔伦)	(59)
秋思(张籍)	(62)
邯郸冬至夜思家(白居易)	(63)
雁(罗邺)	(66)
春夕(崔涂)	(67)
五、恋情闺怨	(70)
闺怨(王昌龄)	(71)
月夜(杜甫)	(74)
江南曲(李益)	(77)
题都城南庄(崔护)	(79)
遣悲怀(三首其一)(元稹)	(82)
无题(相见时难)(李商隐)	(85)
写真寄夫(薛媛)	(88)
六、旧雨新朋	(91)
客至(杜甫)	(92)
云阳馆与韩绅宿别(司空曙)	(95)



淮上喜会梁州故人(韦应物)	(97)
登柳州城楼寄漳汀封连四州刺史(柳宗元)	(100)
闻乐天授江州司马(元稹)	(103)
欲与元八卜邻,先有是赠(白居易)	(105)
谢亭送别(许浑)	(107)
七、边塞军旅	(110)
从军行(杨炯)	(111)
雁门胡人歌(崔颢)	(113)
观猎(王维)	(115)
热海行送崔侍御回京(岑参)	(118)
从军北征(李益)	(121)
凉州词(三首其一)(张籍)	(123)
陇西行(陈陶)	(126)
八、咏史怀古	(129)
过贾谊宅(刘长卿)	(130)
西塞山怀古(刘禹锡)	(132)
过华清宫(杜牧)	(136)
咸阳城西楼晚眺(许浑)	(138)
隋宫(李商隐)	(141)
台城(韦庄)	(143)
焚书坑(章碣)	(146)
九、感时讽世	(149)
杜侍御送贡物戏赠(张谓)	(150)
赠花卿(杜甫)	(153)
元和十年自朗州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刘禹锡)	(155)



贞元十四年旱甚,见权门移芍药花(吕温)	(158)
井栏砂宿遇夜客(李涉)	(160)
新沙(陆龟蒙)	(163)
感弄猴人赐朱绂(罗隐)	(165)
十、科场内外	(168)
闺意献张水部(朱庆余)	(169)
终南山望余雪(祖咏)	(171)
湘灵鼓瑟(钱起)	(173)
喜王起侍郎放榜(张籍)	(176)
登科后(孟郊)	(179)
落第东归(罗邺)	(181)
东都望幸(章碣)	(184)



一、咏物抒怀

咏物诗，顾名思义，是以物为吟咏对象的诗歌。这“物”的含义，主要是指植物（如花木）、动物（如禽兽）、器具（如各种摆设、玩具）和某些自然风物（如风、云）等。山水田园风光自成一类，不在咏物诗内。

我国古代诗歌中的咏物诗，有着极其悠久的传统。人们论述咏物诗的起源多追溯到《诗经》中的《鵲巢》与《楚辞》中的《桔颂》，所谓《诗经》“三百篇导其源”（清·俞琰《咏物诗选·序》）。从先秦到魏晋，咏物之作，题材极窄、体裁不细、比附单纯，但其所咏往往重寄托，有感而发，艺术感染力较强。降及齐梁，咏物诗大量产生。其主要倾向是体物徒事刻画，不见神似，且缺乏兴寄，格调不高。

唐代的咏物诗，是对传统咏物诗进行扬弃的产物。它远绍风骚咏物重兴寄的传统，近承六朝咏物重刻画的遗风，使咏物诗的发展达到了成熟与繁荣的阶段。这成熟与繁荣的标志，一是作品数量之多。唐代以前，自先秦历汉魏经齐梁，直到隋代，所有传世咏物诗累计起来不过数百首，而唐代仅仅一个朝代，（据学者统计，《全唐诗》和《全唐诗补编》中所收咏物之作，高达 6800 首）就超过了唐以前历代咏物诗之总和。二是唐代诗人在咏物诗中自觉地抒情言志。咏物诗抒情言志，本来在风骚中就已经出现了，但数量不多，而六朝诗人的大量咏物之作，离开了这个传统，成为单纯描摹物态之作，纵有寄意，也是极其浅薄的闲适消遣之意，缺乏思想深度和社会意义。因此，唐人在咏物诗中自觉地抒情言志就尤其值得称道了。而且这种情志，不是一己之私的情志，它往往关乎国计民生、世情风俗，因而能做到言近旨远，托喻遥深。三是艺术表现手法的多样化。对物态的描写，唐人汲取了六朝咏物求貌遗神的教训，大多能做到以形传神，形神兼备。所作咏物诗，不离咏物，又不徒咏物。每咏一物，不仅能做到物理物情毕现，而且凝结着诗人对于人情世态的深刻体验和意趣情态。为达到体物精湛，寓意深远之鹄的，诗人们充分调动了一切艺术手段，或巧设比喻，或妙用衬托，或移情及物，或议论点睛。情志与咏物水乳交融，用典与现实妙合无间。凡此，对后世咏物诗，乃至其他种类诗歌的创作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在狱咏蝉

骆宾王

西陆蝉声唱，南冠客思深。
那堪玄鬓影，来对白头吟。
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
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

骆宾王是初唐四杰之一，在后世一般读者中，他的文名缘于为徐敬业写过一篇讨伐武则天的檄文——《代徐敬业传檄天下文》。据说武则天读到这篇声讨自己的文章时颇为动容，感叹失去这样的人才是“宰相之过也”。如果真有此事，恐怕也是武氏在故作姿态，因为此前，骆宾王在侍御史位上时，就因为讽谏而触怒武氏，被诬以贪赃罪关进御史台监狱。在狱中，他听到蝉的哀鸣，感怀自己的遭遇，才写下了这首咏蝉的名篇。

开头两句点题，写出了听到蝉鸣的特殊地点和听者的特殊身份。“西陆”，指秋天。蝉最喜炎热的盛夏，此时的蝉鸣洪亮悦耳，而到了西风凄紧的清秋时节，蝉临尽它生命的尽头，这时的蝉鸣就变得“凄切”了。“寒蝉无好声”，这声音，会使嫠妇肠断，游子心惊，更何况现在诗人的身份是囚徒呢？“南冠”，典出《左传》，指的是南方楚国的囚徒。骆宾王是婺州义乌（今浙江省义乌县）人，关在长安的监狱里，是一名副其实的“南冠”。以囚徒的身份在特殊的地方，听到秋蝉的哀鸣，怎能不引起思乡之情呢？“西陆蝉”（秋蝉）与“南冠客”（囚犯），一物一人，似不相关，心却相通：彼此都是时运不济啊？“深”，是指罹祸后苦闷之深和思乡的情绪之切。诗的首联



把蝉和己结合一起来写。中间两联则属分写。颔联专从“己”着笔。“那堪玄鬓影，来对白头吟。”“那堪”，怎能经受得起。“玄”，黑色，“玄鬓”本指青春女子乌黑而蓬松的发鬓，这里是借用，用玄鬓来指蝉翼（蝉通体皆黑色），指蝉。“影”，指蝉的影子。“白头”，指自己。虽然作者当时年约四十，但人在极度焦虑的心态下，是可以一宿就急白了头发的，这是极写自己身体的早衰和心神的疲惫。上下两句，用的是流水对的形式（所谓流水对是说两句之间的关系不是对立的，而是一个意思连贯下来。也就是说，出句和对句是一句话），意谓：我身陷囹圄，哪里经受得住蝉影不时在眼前掠过，蝉声不断在耳畔哀鸣！（“白头吟”还可另作一解，把它视为名词，汉乐府中有《白头吟》，相传卓文君以此为题，写对负心人毅然决绝之辞。中国古典诗词自屈原起有个传统，即把君臣关系比喻成夫妇关系，逐臣犹如弃妇。诗人在此一语双关，流露出对执政者有负自己一片忠心的怨恨，所谓“信而见疑，忠而被谤”）。这两句似在责怪蝉不能体贴自己，而其实蝉与己相应，心与物交融。所以颈联“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就完全是对蝉的体己话了。“露重”，“风多”，写出了蝉所处的季节性气候的特点和处境的艰难。露水浓重，蝉翼被沾湿了，飞行很艰难，又加上风大，蝉儿的鸣叫声常常阻遏压抑（“沉”，指声音低沉）。这仅仅是写蝉的生活环境吗？不！这是诗人处境的形象写照。“飞难进”，喻前途受阻，赴诉无门；“响易沉”，喻有志难伸，心迹难明。至此，蝉耶人耶，早已浑融为一，了无痕迹。尾联两句，“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是直抒胸臆，慨叹无人相知为之昭雪冤狱。意思是：没有人相信我的高尚和廉洁，现在我身处逆境，有谁能为我表白呢？字面上虽说“无人”，其用意却在盼望“有人”，从而点明了诗的主旨。“高洁”，写的是蝉的美德。汉魏以来，许多文人曾作赋称颂蝉的美德。如西晋陆云《寒蝉赋并序》称赞蝉有五种美德：“夫头上有缕，则其文也；含气饮露，则其清也；黍稷不食，则其廉也；处不巢居，则其俭也；应候守常，则其信



也。”文士美化的蝉，其实正是文士自身道德人格的美化。咏蝉，实是诗人自咏。

咏物诗贵在切题而不粘滞。此诗咏蝉，对蝉的形态、生态与环境及其“羽弱”、“声微”的特点，都有十分贴切的描写，又能因蝉寄慨，句句咏蝉，句句喻己。自然之物的“蝉”与人格化身的“己”合二为一，契合无间，故能成为咏物诗的上乘之作。

咏 柳

贺知章

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
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

在古典诗词中，柳树大概是最具有女性美的树种。早在先秦时期，先民就在《诗经》中写下了“昔我往矣，杨柳依依”的名句（《小雅·采薇》）。辞书解释“依依”一词有两义：一是轻柔的样子，引的就是这一例句。另一义是恋恋不舍，引的是《韩诗外传》中写人的例句。其实，“杨柳依依”中的“依依”，是两义兼有的，轻柔是描写柳条的形态，恋恋不舍则是刻画柳枝的神情，两者缺一不可。著名美学家朱光潜先生曾把这句诗译成散文：“从前我走的时候，杨柳还正在春风中摇曳。”这种语译，他自己很不满意，认为“很勉强，费辞虽较多而含蓄却反较少”。原因是“‘摇曳’只是呆板的物理，‘依依’却含有浓厚的人情”（《诗论》）。这话说得透辟，柳树不仅具有轻柔的形态，更具有恋恋的深情，形神兼备，正是女性美的显著标志。

也许是先民这种潜意识的影响，贺知章咏柳的时候，眼中的垂柳就已经幻化成一位绝代佳人。“碧玉妆成一树高”，一句精妙比



喻，就凸现了柳树娇美靓丽的总体形象。“碧玉”之喻，一语双关。一是“碧玉”之“碧”与柳叶之“绿”，互相生成，互相映照，显示出柳树的新翠鲜嫩，青翠欲滴之状，仿佛其通体闪烁着宝玉般碧绿色的光泽。以碧玉作比喻，也更能增重人们对柳树的珍重爱惜之情。二是“碧玉”一词，很容易使人联想起南朝宋汝南王小妾“碧玉”的名字。乐府歌曲《碧玉歌》中有“碧玉小家女”之句，后世遂以“小家碧玉”来代称小户人家出身的年轻美貌的女子。碧玉年轻，正切早春嫩柳。诗的第一句与其理解为眼前是一棵用碧玉雕饰而成的柳树，还不如直接视为：这种满身碧绿，亭亭玉立（高，苗条也）的柳树，岂不就是妆扮入时的绿色美人吗？第二句，“万条垂下绿丝绦”，“丝绦”，丝带，美人身上的装饰物，此处喻柔软而下垂的柳枝。“垂”不是指静态的下垂，而是兼有随风摇曳的动态。诗人在此是将随风摇曳的千丝万缕的柳枝，想像成美女飘飘飞动的裙带。随着这一动态描写，柳的万种风情、一片神韵全都展现出来了。从柳的树干，写到柳枝，诗人的笔触伸向更细微的部位。那一片片的柳叶，是那样“细”。细者，新嫩弱小之状，呈现了早春之柳的鲜明特征。这一片片细叶，是如此新嫩弱小，齐整漂亮，简直令人怀疑这不是自然自在地生长出来的，而是经过了人工的精细的剪裁，所以诗人在第三句设问道：“不知细叶谁裁出？”流露出了诗人惊讶兴奋的神态。世上哪有如此高明的裁剪师？如此明快的剪刀？诗人沉思片刻，豁然开朗，这鬼斧神工的剪裁大师，这明快的剪刀，不就是使万物复苏、千家送暖的春风吗！

《咏柳》不仅准确地描写出了柳的外部形态，更准确地写出了柳的精神和神韵。贺知章笔下的柳与美女碧玉是合二为一的。她虽然没有贵妇人的雍容华贵，溢采流光，但却更加洋溢着青春的气息，更加清纯靓丽、楚楚动人。《咏柳》的成功，从写作技巧的角度看，乃在于诗人描写柳树却处处绾合着美女的情事。垂柳的特征，多给人以轻柔、和顺、体贴、多情之感，她与年轻美女轻盈颀长的体态，潇洒



披肩的长发及其温和清纯的气质甚相吻合。贺知章正是抓住了垂柳与美女之间共同的美感特征，进行全新的构思，从而开创了柳树喻美女的新的艺术境界。贺知章开了先河之后，后继者接踵而来，频频把这一审美意念采入诗中，如杜甫《绝句漫兴》：“隔户杨柳弱袅袅，恰似十五女儿腰。”李益《上洛桥》：“金谷园中柳，春来似舞腰。”李绅《柳》：“千条垂柳拂金丝，日暖牵风叶子眉。”同时诗文小说中，形容女子细长秀美的眉毛为“柳眉”、纤柔轻盈的腰肢为“柳腰”，更是习用套话了。《咏柳》虽无寄托，系单纯咏物，但由于诗人的巧思和诗情，使诗歌仍然极富艺术魅力，这其中的关键在于诗人对所咏之物具有新鲜独特的诗意图感受和别开生面的表现技巧。

房兵曹胡马诗

杜甫

胡马大宛名，锋棱瘦骨成。
竹批双耳峻，风入四蹄轻。
所向无空阔，真堪托死生。
骁腾有如此，万里可横行。

说到马，我们立即会想到，千百年来，人们一直在津津乐道的许多关于马的故事：九方皋相马，伯乐相马，千金市骨等等。确实，在生产水平低下的中华古国，马是现实生活中难以或缺的工具，生产劳动、交通往来、娱乐表演等都需要它……在唐朝，马尤其具有重要的意义，因为在与游牧民族的战争中，马是供战士骑乘和驮运给养的重要工具。《新唐书》明确表示，国家戒备力量的大小最终依赖于战马的多少，“马者，国之戒备，天去其备，国将危亡”（卷



36)。人们喜爱马，珍爱马，在诗文中歌咏马，也就极其自然了。杜甫这首诗就是咏马的名篇之一。

先看题目。“兵曹”是管理州郡军事的小官。“房”是其姓氏，名不可考。“胡马”指来自西北少数民族地区的马。这首诗可以分为前后两个部分。前四句是第一部分，从正面实写马的形态。“胡马大宛名，锋棱瘦骨成。”“大宛”是汉代西域古国名，故地在今中亚细亚费尔干纳盆地，以产良马著名，尤以“汗血马”（所谓天马）名震遐迩。这是用汉朝的地名文物来写唐朝的事。以汉代唐，是唐诗中常用的表现手法。首句点出了房兵曹的马出处不凡，是来自大宛的名马。这名马，乍看去，瘦骨突起，好似兵刃的锋棱（“锋棱”句是“瘦骨成锋棱”的倒文）。古人论马，以神清骨俊为佳，不在膘肥体壮。接着，以精细轻捷的笔墨进一步描绘马的特异：“竹批双耳峻，风入四蹄轻。”贾思勰的《齐民要术》指出：“马耳欲小而锐，状如斩竹筒。”古代相马，忌大头缓耳。两耳瘦削，是千里马形象特征之一。“批”是斜削的意思。“峻”指马耳尖耸。“风入”句，意谓马跑的时候，四蹄生风，极其轻快。“‘批’和‘入’两个动词极其传神。前者写双耳直竖，有一种挺拔的力量；后者不写四蹄生风，而写风入四蹄，别具神韵。从骑者的感受说，当其风驰电掣之时，好像马是不动的，两旁的景物飞速后闪，风也向蹄间呼啸而入”（《唐诗鉴赏辞典》）。这有如在高速公路上打开车窗飞速行车，风声呼呼入耳，从中可感受到车速之快。胡马外形之峻与奔驰之速，令人惊叹不已。后四句，转写马的品格，由咏物转入抒情。“所向无空阔，真堪托死生”。说胡马飞奔起来，一往无前，无论什么空阔的地方，都不在话下，完全值得信赖，相信它能跨越一切艰难险阻，主人可以把生命托付给它。“空阔”，指空间距离，这是以缩小空间来反衬胡马能耐长途奔涉。“托死生”，也并非诗人一厢情愿的空想，历史上关于千里马救主人避过危难的故事是不少的，如《三国志·蜀志》就记载刘备在危急之时，因其的卢骏马一跃三丈，过了檀溪而甩开了



刘表追兵。即使在当代，我们有时也能看到军马、良犬，甚至其它家畜救助主人的报导。这句是从人与马的关系写骏马的忠诚可靠。值得注意的是，诗人于此没有把马看作仅供奔走的坐骑，而是看成可以共事业、托死生的战友。于是诗人在最后一句发出了由衷的赞叹：“骁腾有如此，万里可横行。”意思是：有这样骁勇飞腾的千里马，跨上它，真可以纵横万里，立功绝域啊！这既是对房兵曹的祝愿与期待，也是对自己的劝勉与激励。

杜甫一生，好写马。写马，或描形绘影，或借题发挥，每每精当。少年气盛、踌躇满志时写的马无不骏发飞扬，勇往直前。而随着诗人仕途蹭蹬，身心交瘁，他笔下的骏马无论是形与神都明显地起了变化。这是因为杜甫不是单纯地写马，而是在马身上灌注了自己的一腔热血。这首诗，写于盛唐时期，诗人正意气风发地“放荡齐赵间，裘马颇清狂”，所以笔下之马显得英姿飒爽。元朝赵汸评此诗曰：“前辈言，咏物诗戒粘皮着骨。公此诗，前言胡马骨相之异，后言其骁腾无比，而词语矫健豪纵，飞行万里之势，如在目中。”（《杜诗选注》）。所谓“戒粘皮着骨”，是指咏物诗不能一眼盯住所写之物，走入死胡同，而应做到既能入于物又能出于物。杜甫此诗能入于物，所写骏马就是骏马，不是一般的凡马，无论是马种、马相、马才，都不同凡响。说他能出于物，是在骏马的形态神采之外，它还写出了马德，寄托有自己的热情和抱负。可谓物我一体，形神两全，所以成为咏马的名篇。

赏 牡 丹

刘禹锡

庭前芍药妖无格，池上芙蕖净少情。
唯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